

# 上海新办图书销售许可证审批部门

产品名称	上海新办图书销售许可证审批部门
公司名称	上海道与商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港路199弄2号
联系电话	13262751513

## 产品详情

您只办理出版物批发许可证就可以了，因为出版物批发许可证经营范围是包含批发和零售的。也就是说办理了批发许可证可以开展出版物批发和出版物零售业务。

随着社会水平的提高，人们的生活不再拘泥于“学习——结婚——养老”这种老套路的模式，持续的学习无时不充盈着人们的生活，为此，一些公司应运而生，他们为人们的生活提供着丰富的精神生活。要想合法的经营一家图书公司并不像我们想的那么简单——拥有一张《营业执照》就可以的，还需要《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的存在。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又称为图书经营许可证，是指从事报纸、期刊、图书、电子出版物等批发或者零售业务的企业需要办理的行政性许可证书。出版物经营许可证适用行业：申请设立出版物零售、出租企业或者其他单位和个人申请从事出版物零售、出租业务;申请设立在本省、自治区、直辖市内发展会员的书友会、读书俱乐部或者其他类似组织，出版单位申请设立发行本版出版物的书友会、读书俱乐部或者其他类似组织。出版物，是指图书、报纸、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等。按照许可的法定条件、标准，查验申请材料是否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申请事项是否属于行政主体的职权范围，许可申请是否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提出，申请人是否具有申请资格；决定是否受理。跟据《行政许可法》分别作出处理：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或者申请人按照本行政机关的要求提交全部补正申请材料的，应当受理行政许可申请。提出审查意见，对符合许可条件的，提出同意的书面审核意见，在审批表上签署同意的审批意见。对不符合许可条件的，提出不同意的书面意见及理由，签署不予许可的意见和理由。对不予行政许可的，制定并送达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书，说明理由，并将申请材料一并退还当事人，同时告知申请人享有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提出行政诉讼的权利。我们不会随时看书，但是我们的身边总会有一本书的存在。所以，无论老板们经营的是实体读物还是电子读物，都需要拥有一张《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上海道与商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注册代理公司是经上海市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的企业顾问有限公司。本公司具备从业许可的管理咨询师、高级职业经理人多人，咨询经验丰富，实战能力佳。公司成立以来一直坚持和贯彻诚实信用，以优质求信誉，以信誉求发展的工作理念，为实现客户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的较佳结合。